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 年 4 月 29 日，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股票不超过 13,950,000 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18,575,000.00 元。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共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118,575,000.00 元，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账号为 456940100100106043。2015 年 5 月 18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就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13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5 月 17 日，我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95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8.5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18,575,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5,323,179.1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13,251,820.82 元。

2015 年 6 月 10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5]2626)。2015年6月12日，公司将募集资金118,575,000.00元全额转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2040158000022497的基本户。

综上所述，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相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2016年8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将募集资金118,575,000.00全额存放于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72040158000022497的基本户。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72040158000022497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全额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故而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未在商业银行开立专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挂牌至今，共发生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行为，其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工程安装及维护、移动通信网络优化及软件研发、销售。公司流动资金

主要的支出项目为：支付职工薪酬及差旅费、支付税费、研发支出、支付外包工程款等。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资金使用时间	资金流向	募集资金余额
1	2015-6-12	全额转入公司基本户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00

2、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一览表

单位：万元

银行	购买时间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年化利率	到期日	金额（万元）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浦发银行	2015-6-18	现金管理 1 号	理财	3.60%	2015-7-15	1,000.00	是
浦发银行	2015-6-19	现金管理 1 号	理财	3.60%	2015-7-9	2,000.00	是
交通银行	2015-6-18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理财	3.40%	2016-7-5	500.00	是
建设银行	2015-6-19	乾元保本理财产品 2015 年第 61 期	理财	3.55%	2015-7-24	500.00	是
合计	-	-	-	-	-	4,000.00	-

公司购买的以上理财产品，均属低风险、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且已全部履行审议程序，到期已全部收回。

3、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募集资金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情形

证券代码：430452

证券简称：汇龙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6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的问题

不存在。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规存放和违规使用的情况。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按照《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全额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故而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未在商业银行开立专户。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

